

預備會 -12/1/2024 飲品		200.00		
分享會 -12/1/2024 食物		5,380.00		
分享會 -15/3/2024 食物		306.00		
分享會 -15/3/2024 飲品		219.00		
分享會 -15/3/2024 聚餐		7,488.00		
問答比賽物資- 參考書		106.20		
問答比賽物資- 禮物書券		4,000.00		
郵資	7,188.00	176.00	1,040.80	
文具		489.80		
電話卡		375.00		
旅遊巴	4,260.00	1,000.00	1,000.00	
保險	800.00	N/A	N/A	
<u>核數報告</u>				
核數報告	10,000.00	8,000.00	8,000.00	
總計：	245,883.00	282,363.30	210,911.80	

- (1) 上述交流項目收支報告及單據等已由獨立核數師核實，並確認與主辦團體的帳目和會計記錄相符。
- (2) 收入與支出的總計必須相同。
- (3) 收入與支出必須以港幣為計算單位，如個別開支是以其他貨幣支付，請附上兌換貨幣的匯率單據。
- (4) 如填妥之收支報告有任何修改之處，請在旁簽署確認。
- (5) 所有收據必須由項目負責人簽署及團體蓋章核實。

丁部 聲明

本團體謹此證明：

- (1) 上述資料全屬正確無誤，同時上列所有其他收入來源及贊助金額，並無任何遺漏；
- (2) 上列的各項支出只供進行上述活動之用，並屬合理及為有關活動所需；及
- (3) 有關活動並無賺取任何利潤。

本團體現申請發還剩餘撥款如下：－

青年發展委員會撥款總額	\$210,911.80
已收妥的預支撥款	\$0
待發放的剩餘撥款 (或應退還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的款額)	\$210,911.80

請用劃線支票發放剩餘撥款予下列團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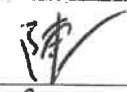
工聯會職業發展服務處有限公司

FTU Employment Development Service Limited

(請用中文及英文正楷填寫收款團體名稱，該名稱必須與獲資助團體的註冊名稱相同。)

團體名稱： 工聯會職業發展服務處有限公司

團體地址： 九龍土瓜灣馬頭涌道 50 號 6 樓

項目負責人姓名： 陳偉漢 簽署： 

團體負責人姓名： 楊榮輝 簽署： 

團體
印鑑：  日期： 70/5/2024

請在適當的方格加上“✓”

備註：

1. 負責人所提供的資料，將用於處理與青年內地交流資助計劃有關的事宜。有關資料或會送交其他獲授權處理有關資料的政府決策局、部門或機構，用以進行上述目的。
2. 如團體未能提供所需資料，委員會可能無法發放剩餘撥款。
3. 負責人有權查詢及修正此等資料。查詢請電 3655 4169 與委員會秘書處聯絡。
4. 團體須於委員會完成審核《舉辦內地交流項目及使用撥款守則》第 63 段所述的報告及文件後的一個月內，把經由獨立核數師核實及委員會確認的收支報告上載至互聯網並存放不少於一年。
5. 請確保項目負責人的簽署與撥款接納書及預支撥款申請書上的簽署相同；團體負責人的簽署與保證人承納書的簽署相同；及團體印鑑與撥款接納書上及預支撥款申請書的印鑑相同。